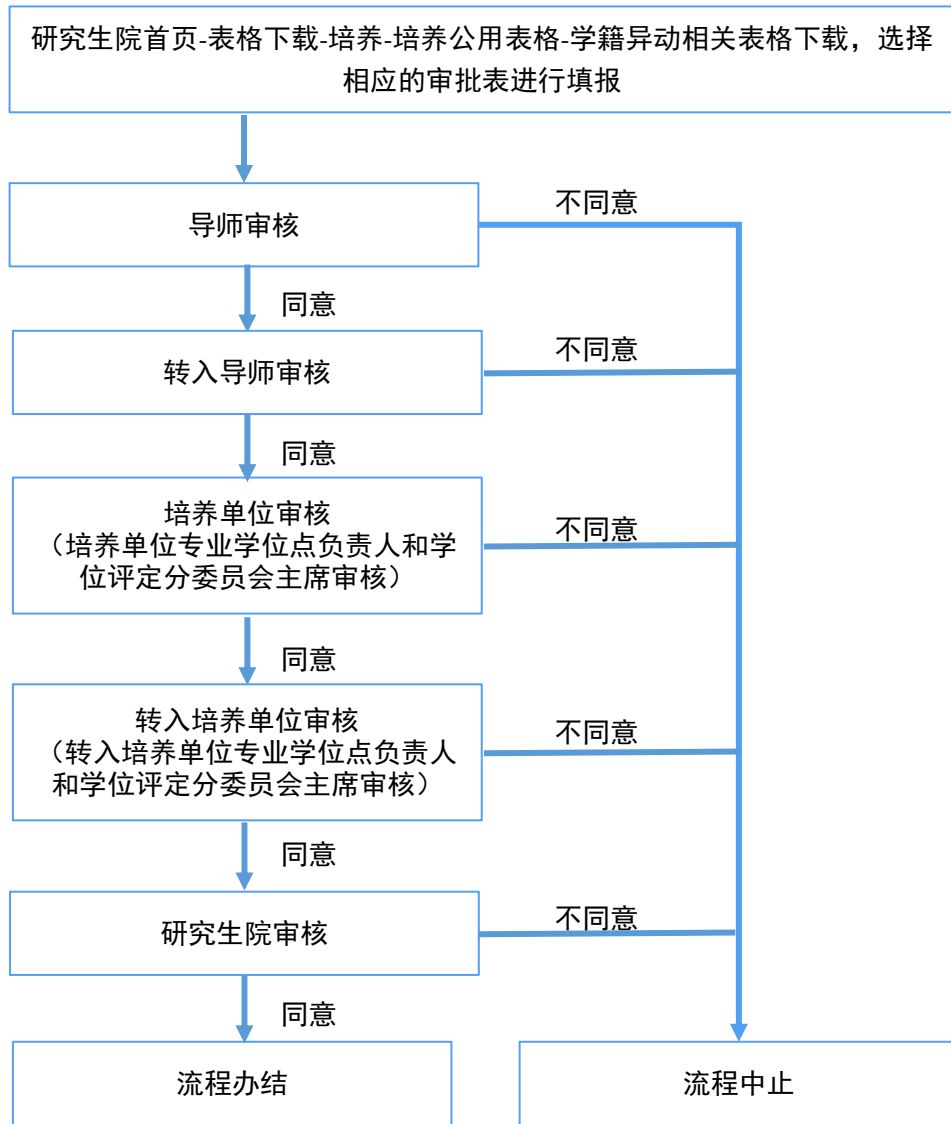


## 研究生申请转专业、转导师流程

参照文件《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修订）》（地大发〔2019〕26号）执行。



### 注意事项:

1. 新生入学未满 1 学期或在学校规定最长修业年限内硕士研究生离毕业已不到 1 年、博士研究生离毕业已不到 2 年，不得申请转专业；研究生在校学习期间只能转专业 1 次。
2. 申请转导师时，拟转入导师当年须具备研究生所在专业的招生资格，且连同申请人在内指导的当届同层次研究生人数不超过学校和培养单位规定的招生人数。